

音乐表演专业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枣庄市台儿庄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2023年4月修订

## 目录

序 言 .....	1
一、专业名称(专业代码) .....	2
二、入学要求 .....	2
三、基本学制 .....	2
四、职业面向 .....	2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	2
(一)培养目标 .....	2
(二)人才培养规格 .....	2
六、主要接续专业 .....	3
七、课程设置及要求 .....	4
(一)公共基础必修课程 .....	4
(二)公共基础选修课程 .....	6
(三)专业技能课程 .....	7
(四)综合实践课程 .....	9
八、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	10
(一)基本要求 .....	10
(二)教学计划安排表 .....	10
九、实施保障 .....	12
(一)师资队伍 .....	12
(二)教学设施 .....	12
(三)教学要求 .....	12
(四)教学方法 .....	13
(五)教学评价 .....	14
(六)质量管理 .....	15
十、毕业要求 .....	15

# 序 言

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根据《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文件）的精神以及我校音乐专业调研报告，我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全国教育大会部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面向市场、服务发展、促进就业、升学的办学方向，健全德技并修、就业与升学相结合的育人机制，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人才培养体系，以“坚持社会主义的办学方向，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升学为导向，以创新促发展，以发展创特色，接轨高校，发展职教，培养人才，服务社会”为办学宗旨，以“修德、精技、乐学、进取”为校训指导，特制定此人才培养方案。

## 一、专业名称(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音乐表演

专业代码：750201

## 二、入学要求

初中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者

## 三、基本学制

3 年

## 四、职业面向

序号	专业种类	专业方向	对应职业
1	声乐	就业	歌唱表演
		升学	大学深造
2	器乐	就业	器乐表演
		升学	大学深造

##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坚持立德树人，培养技能，面向音乐爱好者或想上大学的音乐特长生，培养从事声乐表演、器乐表演，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

### (二)人才培养规格

本专业毕业生应具有以下职业素养、专业知识和技能。

#### 1. 职业素养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能自觉遵守行业法规、规范和企事业单位规章制度。

( 2 ) 热爱生活, 热爱自然, 热爱音乐事业, 树立与社会需求相适应的职业理想。

( 3 ) 具有勤学苦练、精益求精、团结协作的精神和继续学习的能力。

( 4 ) 养成善于观察、勤于思考、乐于探索、勇于创新的习惯和品质。

( 5 ) 掌握必需的现代信息技术, 具有较好的人文素养, 具备一定的就业和创业能力。

## 2. 专业知识和技能

( 1 ) 掌握音乐艺术的基本特点和基础理论知识。

( 2 ) 具有基本的五线谱(或简谱) 视谱、唱谱及听音记谱能力。

( 3 ) 具有初步的钢琴演奏和伴奏能力。

( 4 ) 具有基本的音乐表现能力和具备初步的舞台综合表现能力。

( 5 ) 了解地域和民族音乐文化, 具有基本的中外音乐历史知识。

( 6 ) 具有初步的艺术审美和音乐鉴赏能力。

### 专业(技能)方向——声乐

( 1 ) 掌握声乐演唱的基础理论知识。

( 2 ) 掌握所学唱法(民族、美声、通俗等)演唱的基本技能。

( 3 ) 具备基本的合唱能力。

( 4 ) 具有初步的音乐(声乐)辅导、合唱排练指挥等社会文化艺术指导能力。

### 专业(技能)方向——器乐

( 1 ) 掌握器乐演奏的基本方法和基础理论知识。

( 2 ) 掌握所学乐器演奏的基本技能、技巧。

( 3 ) 具备基本的合奏能力。

( 4 ) 具有初步的器乐辅导、合奏排练指挥等社会文化艺术指导能力。

## 六、主要接续专业

高职: 音乐表演、音乐教育、音乐学

本科：音乐表演、音乐教育、音乐学

## 七、课程设置及要求

课程设置分为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技能)课程。

公共基础课程分为必修课程、限定选修课程和任意选修课程。必修课程，根据学生全面发展的需要设置，所有学生必须全部修习包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哲学与人生、职业道德与法治、语文、历史、数学、外语、信息技术、体育与健康、艺术等课程。限定选修课程，根据学生职业发展的需要安排内容，所有学生必须修满规定学分，包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劳动教育、职业素养等相关课程。任意选修课程包括两部分，一部分由国家根据学生继续学习和个性化发展的需要安排内容，另一部分由各学校根据自身办学条件、办学特色、学生多样化需求以及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设置包括各种校本课程等。

专业(技能)课程包括专业核心课和专业技能(方向)课和专业选修课，专业技能课采用理实一体的课程内容教学。实习实训是专业技能课教学的重要内容，含校外实训、顶岗实习等多种形式。

### (一)公共基础必修课程

#### 课程内容及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本课程学习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阐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开创与发展，明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历史方位，阐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基本内容，引导学生树立对马克思主义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信心，坚定四个自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奋斗。	36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除专业知识的学习外，心理健康教育和职业生涯教育是中职教育中最为重要的部分，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能够正确对待自己出现的心理问题，能够疏导自己的情绪问题，并根据自身性格特点做科学的职业规划。	36

3	哲学与人生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哲学与人生教学大纲》开设，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	36
4	职业道德与法治	职业道德与法律是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必修的一门德育课程，旨在提高学生的职业道德素质和法律素质，引导学生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增强社会主义法治意识。	36
5	语文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语文教学大纲》开设，使学生进一步巩固和扩展必须的语文基础知识。提高学生阅读现代文和浅易文言文的能力，培养学生欣赏文学作品的的能力，提高学生应用文写作能力和日常口语交际水平，养成运用语文的良好习惯。	198
6	历史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职业道德与法律教学大纲》开设，促进学生进一步了解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脉络和优秀传统文化传统，增强历史使命感和社 会责任感，培养健全的人格，树立正确的历史观、人生观和价值观，为学生未来的学习、工作和生活打下基础。	108
7	数学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教学大纲》开设，在初中数学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学习数学的基础知识。提高学生的数学素养，培养学生的基本运算、基本计算工具使用、空间想象、数形结合、思维和简单实际应用等能力。	144
8	英语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英语教学大纲》开设，培养学生听、说、读、写的基本技能和运用英语进行交际的能力，使学生能听懂简单对话和短文，能围绕日常话题进行初步交际，能读懂简单应用文，能模拟套写简单应用文。	144
9	信息技术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计算机应用基础教学大纲》开设，培养学生计算机基本应用能力和计算机基本素养，为职业能力提供信息化平台和使用工具，为提高学生的职业能力培养和职业素养养成起着非常重要的支撑作用。	72

10	体育与健康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教学大纲》开设，使学生进一步掌握体育的基本知识和技能。养成锻炼身体的习惯，不断增强体质，培养学生遵守纪律、克服困难、顽强刚毅的品格。	180
11	艺术	培养学生们在愉悦的艺术欣赏享受中，能更多的学会爱，学会理解，学会豁达，健康成长，最终以一颗感恩的心回报家人和社会。	72

## (二) 公共基础选修课程

### 课程内容及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开设书法、戏剧、皮影、武术、玉雕、甲骨文、文房四宝、笛子、古筝、彩陶、国画等蕴含优秀中国传统文化的课程，以增强理性认识为重点，引导学生感悟精神内涵，增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自信心。	36
2	劳动教育	组织学生开展日常生活劳动和开展公益性的社会劳动，如组织学生到养老院开展义务劳动、进入社区开展垃圾分类的相关活动，结合自身专业设置特色开展“劳动技能竞赛”活动，使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点和劳动态度，养成劳动习惯的教育。	36
3	职业素养	职业素养课程致力于帮助学生增强他们的职业经验、职业能力和职场职格。课程的内容包括礼仪、礼节与规范、沟通技巧、职业性格鉴定、公共表现、健康文化等。	36
4	地区文化	根据XX市的地域和文化特色，编写校本教材，融入红色、美食、运河、名人等文化，加深学生对本土文化认识和认同感，激发学生对家乡的热爱。	36

### (三)专业技能课程

#### 1. 专业核心课

##### 专业核心课程内容及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基本乐理	掌握音、音程、节奏、节拍、调式、转调等音乐理论基础知识，并能运用这些知识理性认知、分析、鉴赏和表现音乐。	72
2	视唱练耳	能准确地识唱五线谱(或简谱)，提高听觉对节拍节奏、和声、旋律等音乐要素的感知和记忆能力，积累音乐语汇，掌握基本的记谱技能。	216
3	和声基础	了解和声基础知识，进行初步的和声应用练习，能够分析音乐作品中基本的和声现象，为演唱、演奏音乐作品和进一步专业学习打下必要基础。	108
4	民族民间音乐	通过学习中国民歌、民间器乐、戏曲音乐和曲艺音乐等，初步了解我国民族民间音乐丰富的语言、基本形态和不同特征，能在以后的学习和工作中继承发扬民族民间音乐的优秀传统。	72
5	中外音乐史	了解中国及以欧洲为主的外国音乐文化发展的历史概况，不同时期的主要音乐现象、思想、流派、人物、作品及其演变轨迹，拓宽知识视野，提高音乐素养。	72
6	钢琴基础训练	正确掌握钢琴弹奏的基本方法和技能，弹奏一定数量的初、中级钢琴作品，能为简易的歌(乐)曲伴奏，为专业学习提供帮助。	144
7	音乐欣赏	欣赏分析不同时期、类型和风格的中、外优秀音乐作品，了解其不同风格特点，开阔视野，	72

		丰富知识，积累语汇，提高对音乐的感受能力和鉴赏水平。	
--	--	----------------------------	--

## 2. 专业(技能)方向课

### 专业方向课程内容及要求

专业方向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声乐方向	1	声乐演唱	掌握某一种演唱方法(民族、美声、通俗等)的基本知识和技能，正确运用呼吸、共鸣、位置和吐字四要素，演唱一定数量的中、外声乐独唱作品，具备基本的演唱水平与音乐表现力。可根据实际，在不同年级采取集体课、小组课和个别课相结合的教学形式。	180
	2	正音	掌握语音的基础知识，正确地说好普通话，达到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试行)》二级甲等以上水平，为歌唱发声语言的正确运用奠定基础。	72
	3	合唱	掌握合唱的基本知识和技能，能在不同组合的合唱中与其他合唱队员协调配合，具备参与演唱一定数量的中、外合唱作品的的能力。	144
器乐方向	1	器乐演奏	掌握演奏某一种乐器的基本知识和技能，正确运用各种技法，演奏一定数量的所学乐器的独奏作品，具备基本的演奏水平与音乐表现力。可根据实际，在不同年级采取小组课、个别课相结合的教学形式。	180
	2	合奏	掌握合奏的基本知识和技能，能在不同类型的乐队中与其他队员协调配合，具备参与演奏一定数量的中、外合奏作品的的能力。	108

## 3. 专业选修课

### 选修课内容及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舞蹈形体训练	掌握舞蹈形体训练的基本知识，提高舞台表现力。	36
2	合唱或合奏指挥	掌握合唱或者合奏的基本知识，并且通过训练增强学生之间的协作能力。	36
3	化妆	掌握化妆的基本知识，技巧，并能对舞台表演时进行自我或对别人进行化妆。	36
4	社会文化辅导	掌握学生通过自身所学知识，对社会有趣爱好者进行培训辅导的方法及相关事宜。	36

#### 4. 综合实训

为加强学生的专业实践训练，提升对专业知识与技能的综合应用能力，在第二至第五学期每学期安排一周时间的综合实训，集中或分开时间进行。实训内容是与专业相关的节目排练、演出实践和社会服务，也可以是民间音乐采风、体验生活等，由学校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安排。最后一学期结合顶岗实习组织学生进行毕业汇报演出。

在学校和实习单位的共同组织下，学生到音乐表演相关单位，如专业文艺（音乐）团体、群众文化馆(站)、学校等对应岗位跟班实习。通过实习，使学生了解音乐行业一线创作生产、演出服务和人文环境，能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完成岗位工作任务，初步具备音乐(声乐或器乐)表演的职业实践能力。注重培养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提高综合职业素质，增强就业能力。

#### （四）综合实践课程

##### 综合实践课程内容及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综合实践课程	主要包括新生军训、入学教育、学校特色课程、社会实践劳动和岗前职业素养培训等内容，政治思想 道德教育的基本任务旨在把社会规范内化为中职学生的自觉的行为准则，本模块课程的开设，可以把课堂教育与现实教育紧	108

		密地结合起来，使学生明确自己的历史使命奋斗方向，成为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合格人才。	
--	--	---	--

## 八、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 (一) 基本要求

每学年为52周，其中教学时间40周(含复习考试)，累计假期12周，周学时一般为30学时，顶岗实习按每周30小时(1小时折1学时)安排，3年总学时数为3000—3300。课程开设顺序和周学时安排，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实行学分制的学校，一般16~18学时为1学分，3年总学分数不少于170。军训、社会实践、入学教育、毕业教育等活动以1周为1学分，共5学分。公共基础课学时约占总学时的1/3，允许根据行业人才培养的实际需要在规定的范围内适当调整，但须保证学生修完必修的内容和学时。

专业技能课学时约占总学时的2/3，在确保学生实习总量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需要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行业企业认知实习安排在第一学年。

课程设置中选修课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应不少于10%。

### (二) 教学计划安排表

教学计划安排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学期					
				1	2	3	4	5	6
公共基础 (必修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2	36	√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2	36		√				
	哲学与人生	2	36			√			
	职业道德与法治	2	36				√		
	语文	11	198	√	√	√	√	√	
	数学	8	144	√	√	√	√	√	
	英语	8	144	√	√	√	√	√	
	信息技术	4	72	√	√				
	体育与健康	10	180	√	√	√	√	√	
	艺术	4	72		√				
	历史	6	108	√					

			小计	64	1062						
(选修课)	公共基础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2	36	√					
			劳动教育	2	36		√				
			职业素养	2	36			√			
			地方文化	2	36				√		
			小计	8	144						
专业技能课	专业核心课		基本乐理	4	72	√	√				
			视唱练耳	12	216	√	√	√	√		
			和声基础	6	108			√	√		
			民族民间音乐	4	72	√	√				
			中外音乐史	4	72			√	√		
			钢琴基础训练	8	144	√	√	√	√		
			音乐欣赏	4	72			√	√		
			小计	42	756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学期					
						1	2	3	4	5	6
			声乐演唱	10	180	√	√	√	√	√	
专业技能课	(技能)	声乐	正音	4	72	√	√				
			合唱	8	144			√	√		
			小计	22	396						
		器乐	器乐演奏	10	180	√	√	√	√	√	
	合奏		6	108			√	√	√		
	小计		60	288							
	顶岗实习			30	540						√
	专业技能课小计			42	1632						
专业技能课	选修课	舞蹈形体训练	2	36	√						
		合唱或合奏指挥	2	36		√					
		化妆	2	36			√				
		社会文化辅导	2	36				√			
	小计	8	114								
综合实践课程			6	108	√	√	√	√	√	√	

说明：

(1) “√”表示建议相应课程开设的学期。

(2) 学生只能选择本专业中一个专业方向学习。学时和学分数统计只计算一个专业方向课程。

(3) 根据本校实际或学生升学等不同的学习意愿，对课程设置及学时、学分作适当调整。

## 九、实施保障

### （一）师资队伍

为实现专业技能型人才的培养，需要有一支具备良好素质的教师队伍。不管是学生的专业技能还是职业素养以及教学内容的设计与实施，实训实习基地的建设，都要靠这样一支教师队伍去操作完成。教师队伍要专兼结合、结构合理，能满足教育教学的具体要求。

本专业现有专业教师 13 人，其中高级讲师和高级技师3人，专业带头人2 人，骨干教师3人，兼职教师1人，“双师素质”教师占专业教师的92%，已初步形成了年龄结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较为合理、教学水平高，有良好专业技能并以“双师素质”为主体的师资队伍，保证了专业的教育教学质量。

### （二）教学设施

#### 1. 教室

为了保证专业课程的教学实效，切实推进项目化实训教学，提高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本专业所有的实训场所均需配备理实一体化教室，教学必须的多媒体教学设备、网络教学平台均应可以正常使用和访问，为专业教学提供保障。

#### 2. 校内实训室

随着国家对实训基地建设的重视与支持，我们已经充分认识到校内实训基地在中职教育实践教学以及人才培养质量方面的作用，并积极探索寻求校内实训基地的建设方式，竭力提高教师素质。我校音乐专业现设有4个钢琴琴房(兼声乐课教室)、3 个器乐教室、一个电子钢琴室、一个音乐室、两个排练室、两个活动展示室，以及 2 个能容纳 500 人的活动汇报演出厅，保证了音乐专业的实践教学、阶段汇报展示和人才培养质量。

### （三）教学要求

#### 1. 公共基础课

公共基础课教学立足于提高学生文化素养，既为学生的专业学习服务，又为学生的继续学习和终身发展打好基础。从学生实际出发，结合专业特点，努力进行教学改革，从以师为中心转变为以学生为主体，通过自主学习、合作学习、探

究学习和分层教学等方法，努力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提高公共基础课教学的有效性，促进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和职业能力的形成。

## 2. 专业技能课

专业技能课程教学，推行演、学结合，在加强专业基础教学的同时，强化对职业岗位技能的训练，根据音乐(声乐、器乐表演)专业的特点，加强教教师的专业示范和个别指导，注重因材施教，通过理论实践一体化的教学模式，促进学生专业知识和技能同步增长，确保专业教学既满足职业岗位的需求，又为学生未来的职业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 (四) 教学方法

公共基础课，教师不仅要传授知识，更要培养学生岗位职业能力和综合素质为核心，强化知识传授与生产实践紧密结合，突出对学生职业能力的培养，在教师的教学过程中，学生在教师的指导下亲自处理一个项目的全过程，在这一过程中学习掌握教学计划内的教学内容。学生全部或部分独立组织、安排学习行为，解决在处理项目中遇到的困难，提高了学生的兴趣，调动学习的积极性。在课堂教学中，教师要尽可能地采用多媒体课件、音视频等直观教学。在教学过程中，始终坚持“以能力为本位，以任务为载体”的理念，采用“教、学、做”一体的项目化教学方法。

专业技能课采用单独授课方式，教师在教学中应用项目教学法，根据技能知识特点，分项目进行教学，从而增强教学的实践性、针对性和实效性，尤其是根据学生的个人条件列出教学的项目，制定方案，逐步完成。教学过程中，教师采用以学生为主，强化教师示范指导；以实训课为主，强化技能训练；同时，由于音乐专业舞台性较强的特点，教师在每个项目完成后，可以采用学生展示形式，进行交流，观摩，互相学习，互相提高。具体来说，要做到以下三点：

1. 应该以学生为主，强化教师指导，突出“教”和“学”。
2. 应该以实训课为主，强化技能训练，突出一个“练”字。
3. 应该以舞台展示为互相学习进步的平台，提高学生的舞台表现力以及自信的心理，突出一个“演”字。

同时，为提高教学质量，积极改革教学方法，应该充分利用信息化，多媒体授课让学生通过音乐会，声乐或器乐大赛节目，来开阔学生的视野，提高舞台表现力，从而找到学习的动力和目标。

## （五）教学评价

教学评价围绕全员参与、主体多元评价两大原则，具体通过实施 433 学生学业成绩量化考核评价方案。学生的学业成绩考核包括德育考核、公共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考核三个方面，其中德育目标占百分之四十，文化知识目标和专业技能目标各占百分之三十，通过学校、班级、企业以相应权重量化评价学生。考核成绩和所得学分按学期(年) 记入学生学籍档案。

### 具体考核办法

#### 1. 德育考核政教处负责

每个学生每学期 100 分，根据多元评价主体打分权重别由本班班主任、任课教师、学校行政管理部门及企业人员，根据德育考核标准对学生在日常管理中表现实行扣分或加分，学期末进行汇总得出本学期德育考核得分。

#### 2. 文化知识目标成绩考核教务处负责

(1) 学生平时学习考核成绩，由本班任课教师根据学生在过关落实课堂中学习表现、作业完成累计打分，一学期各科满分40分。学期末，各科任课教师汇总本班学生本科分值，为学生本学期平时学习成绩得分。 (2)

期末文化课及理论知识目标考试考试成绩，由学生参加教务处或专业部统一组织的考试打分，每科满分100 分，考试成绩在知识目标成绩权重为百分之六十。

#### (3) 技能目标成绩由专业部负责

①专业技能课程考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由专业老师组成评价组通过学生的现场表演来打分。同时也可以利用校园文化节、元旦文艺汇演等舞台，邀请家长参与，让家长参与到评价中去。

②学生通过参加全省的技能大赛或者文明风采获奖的同学，在获得省和学校奖励的同时，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本学期的专业技能分数中进行加分。

#### (4) 成绩汇总

学生一学期学业考核成绩=德育成绩×40%+文化知识目标平均成绩×30%+技能目标平均成绩×30%。

#### (5) 成绩评价

学生学期评价等级：学业考核成绩在 100— 90 为优，在 89— 75 为良，在 74— 60 为中，在 60— 45 为差，45 分以下为较差。

学生一学年内，连续两次评价为较差者，不能正常升级，将推迟一年毕业。

### (六) 质量管理

根据专业实际，建立较完整的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监控体系，利用大数据及规范的教学管理手段来对本专业的管理和教学等各项工作进行实时监控。

根据专业、课程特点，聘请对接高职或者大学以及音乐专业团体的专家与学校教师共同组建“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共同商讨、明确专业人才的培养目标，确定专业教学方案和教学内容，参与教学计划的制定和调整，根据高职、本科院校以及音乐专业团体行业的招生、招聘要求及时调课程教学计划和实训计划。

## 十、毕业要求

依据教育部印发的《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办法》（教职成 [2010]7 号）第八章“毕业与结业”第三十三条的规定，并结合我专业的实际情况，提出达到以下要求的学生，可准予毕业：

1. 思想品德评价合格；
2. 修满本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且成绩合格，或修满规定学分；
3. 顶岗实习或根据实训要求完成实训任务者。